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加速公司流动资金周转，满足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国内外金融机构、类金融机构(以下简称“合作机构”)开展应收账款的保理业务。本次授权保理业务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保理业务期限为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每笔保理业务期限以单项保理合同约定期限为准，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批准额度范围内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并签署相关文件。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保理业务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保理业务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保理业务主要内容

1、业务概述：公司将在经营中发生的部分应收账款转让给国内商业银行、商业保理公司等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机构，该机构根据受让合格的应收账款向公司支付保理预付款。

2、合作机构：国内商业银行、商业保理公司等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机构。

3、业务期限：保理业务期限为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每笔保理业务期限以单项保理合同约定期限为准。

4、保理融资金额：保理融资金额总计不超过(含)人民币 5,000 万元。

5、保理方式：应收账款债权有追索权保理方式。

6、保理融资利息：根据市场费率水平由协议双方协商确定。

二、开展保理业务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办理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将有利于加速资金周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应收账款管理成本，改善资产负债结构及经营性现金流状况。本次办理应收账款的保理业务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公司整体利益。

三、决策程序和组织实施

1、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 2021 年 5 月 28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 2021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券商、保险、信托、融资租赁、保理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敞口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120 亿元（最终以各家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品种及业务涵盖流动资金贷款（含中长期）、项目贷款、并购贷款、委托贷款、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保函、商票贴现和保贴、保理、担保、融资租赁等（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抵押、质押等）。

公司本次拟合计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保理业务总额度在预计额度范围内，无需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根据股东大会授权，由公司董事长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有关授信及相关系列合同、协议等文件。

2、公司业务部门具体组织实施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并第一时间向公司管理层报告。

四、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 2、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17 日